

证券代码：430701

证券简称：立德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扬州立德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扬州市江都区沿江开发区兴港路扬州立德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乔高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一）审议通过《关于<扬州立德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度经营

情况、财务数据予以编制，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发布的《扬州立德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扬州立德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将 2019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数据进行编制，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发布的《扬州立德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财政部 2017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第 4 项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财政部 2019 年 1 月 18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

式的通知》；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相应变更财务报表格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进行的财务报表格式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发布的《扬州立德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目录

《扬州立德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扬州立德粉末冶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27 日